

#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反贿赂反贪腐制度要点

### 一、总体原则和要求

株洲中车时代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规范公司的商业经营行为，加强内控机制的规范化、制度化建设，建立公司治理商业贿赂、腐败的长效预警机制，保护公司利益，特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制定本政策。

适用于公司及所属全资、控股或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各级境内子公司。境外公司可根据所在司法辖区的相关规定细化完善。覆盖公司所有服务人员，包括全体员工、其他从业人员以及受聘为公司服务的其他人员。

本政策覆盖公司的所有核心业务。公司主要经营：研发、生产、销售、检修轨道交通牵引变流装置、列车网络通讯产品、自动化设备、安全监控装置、通信信号系统、供电系统、制动系统、屏蔽门、城市智能交通、工业变流、光伏发电、汽车电驱动等相关技术设备及其系统集成，以及工程车辆、大型养路机械电气系统、海洋装备、专用/通用测试系统、测控技术及产品、大功率电力电子器件、复合母排、光伏逆变器、集便器、环保设备、油压减振器及相关电力电子类产品；机电系统集成及工程总承包；计算机网络无线电设备；销售自营和代理商品、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法律法规禁止和限制的除外）；相关技术开发、服务、培训；计算机网络系统集成、软件开发服务；新能源技术、工程、项目开发；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维修；普通货运；租赁等。

本政策覆盖公司各部门及各级子公司。防治商业贿赂管理工作遵循统一领导，分级负责，严密组织，综合治理的原则。

### 二、重点关注领域和要求

#### （一）人事任免

公司明确亲属回避和工作回避要求，强化内部监管和清廉治理。禁止任何利用职权或职位影响为家族成员或密切关系人在人事安排上谋取私利。员工在晋升和评优过程中，须经过严格的审查和评估，确保机会均等，防止任何形式的裙带关系和利益输送。

#### （二）公司商业活动

公司的任何对外商业活动中，禁止以下行为：

- 1、违反规定以附赠形式向对方单位及其有关人员给予或索取现金或物品；
- 2、以捐赠为名，通过给予财物获取交易、服务机会、优惠条件或者其他经济利益；
- 3、提供违反公平竞争原则的商业赞助或者旅游以及其他活动；
- 4、提供各种会员卡、消费卡(券)、购物卡(券)和其他有价证券；
- 5、提供、使用房屋、汽车等物品；
- 6、提供干股或红利；
- 7、通过赌博，以及假借促销费、宣传费、广告费、培训费、顾问费、咨询费、技术服务费、科研费等名义给予、收受财物或者其他利益；
- 8、其他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

### **三、管理机制**

#### **(一) 组织保障**

公司制定了《廉洁风险防控工作实施管理办法》，定期进行廉洁风险评估，以识别和评估公司业务活动中可能存在的腐败风险。公司采取适当的管理和监督措施，以减轻这些风险。这些措施可能包括但不限于：

- 1、对新业务伙伴和市场进行尽职调查；
- 2、对高风险业务活动实施额外的审查和监督；
- 3、定期审查和更新公司内部控制和合规程序。

#### **(二) 廉洁文化教育**

公司制定了《廉洁文化教育管理办法》，涵盖所有与反腐败相关的法律法规、公司政策和程序，以确保员工对最新的合规要求有充分的了解和认识。新员工在入职培训中接受反腐败合规教育。

#### **(三) 员工行为管理**

对于违反反腐败反贿赂政策的员工，公司根据违规行为的严重性和影响，采取相应的措施。措施可能包括口头或书面警告、停职、降职、解雇等。

#### **(四) 检举控告**

公司对举报人进行保护。公司明确禁止任何形式的报复行为，并对报复举报人的行为进行严厉的纪律处分。对于举报人提出的合理关切，公司及时进行调查，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向举报人反馈调查结果。

#### **四、记录和文档管理**

公司确保所有业务交易和活动的记录和相关文档的完整性、准确性和及时性。公司定期对记录进行审查，确保其符合内部控制要求和外部监管标准。

公司建立和维护文档管理系统，用于存储所有重要的记录和文档。文档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政策规定的保存期限进行保存。在需要时，公司能够迅速检索和提供相关文档，以支持内部审计、监管检查和法律诉讼。

#### **五、政策更新和沟通**

公司定期审查反腐败政策，至少每年一次，以确保其与最新的法律法规和最佳实践保持一致。审查过程中，公司考虑内部审计、合规评估和外部监管变化的结果和建议。公司鼓励员工和相关方提供反馈，以帮助识别政策和程序中可能存在的不足和改进空间。